

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人權有「約」：國際人權公約講座系列一
「不被失蹤的權利：談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
(ICPPED)」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1月1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141207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6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54435號函。

貳、計畫目標

- 一、透過介紹國際人權公約的歷史背景、公約內容、國際現況，並檢視台灣目前的狀態，邀請專家講述，以提升教師人權議題相關知能及教學品質。
- 二、介紹聯合國之國際人權紀念日，結合時事新聞，促進教師研發課程與人權教育融入各學科領域的動機，引發參與者進行人權議題的省思。
- 三、促進教師和學者專家的互動交流，對於議題有更多元面向與不同層次的認識。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肆、計畫內容

- 一、參加對象：對人權議題融入課程有興趣之各普通型、綜合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學生，共40人。
- 二、講座時間：108年10月31日(四)19:00~21:00 【19:00 開放報到】
- 三、講座地點：午營咖啡(台南市南區福吉路64號4樓)

四、講座時間表與內容

時間(分)	內容	講師/主持
19:00~19:50 (50 分鐘)	「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的簽訂與內涵	人權公約施行監督聯盟/ 黃怡碧執行長
19:50~20:40 (50 分鐘)	「強迫失蹤」現象的國內外現況 與相關議題討論	台灣人權促進會/ 邱伊翎秘書長
20:40~21:00 (20 分鐘)	綜合座談	與會教師共同座談

三、報名方式：

教師請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3.inservice.edu.tw/>後，

- 研習名稱：人權有「約」系列講座一：「不被失蹤的權利：談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ICPPED)」
- 課程代碼：2719704
- 報名日期：即日起~10月30日(三)截止。

學生請登入線上表單：<https://forms.gle/Kcrpd2kogTFYvuL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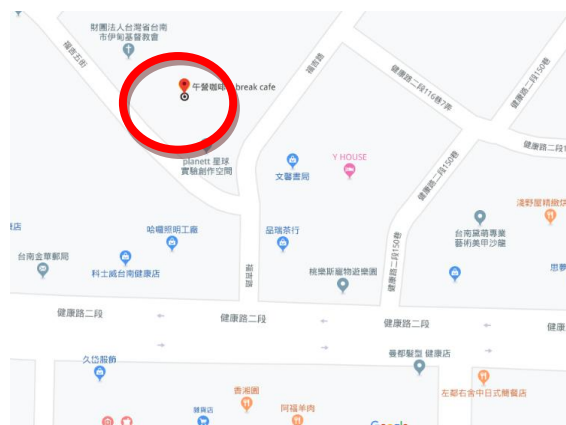
四、研習時數：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

伍、交通資訊

地點：午營咖啡(台南市南區福吉路64號4樓)

- 一、機車/汽車：請配合將車輛停放至健康路二段路邊停車格。
- 二、高鐵/火車：台南高鐵站轉搭沙崙線至台南火車站，於前站搭台南市2號公車(往白鷺灣社區，台南站下車)步行約7分鐘。
- 三、公車：搭台南市2號公車(往白鷺灣社區，台南站下車)步行約7分鐘。

請參考周邊地圖



柒、其他事項

- 一、為響應節能減碳，請參與老師自備環保杯。
- 二、聯絡人：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專任助理 紀玟伶
- 三、電話：06-2131928#151
- 四、電子郵件：humanrights@tngs.tn.edu.tw